

逸夫書院教職員聯誼會 會章

一. 名稱

本會名稱為「香港中文大學逸夫書院教職員聯誼會」，文中簡稱「聯誼會」。

二. 宗旨

聯誼會宗旨為：

- 增強聯誼會會員間之友誼及聯繫；
- 增進會員福利；
- 促進會員的康樂及文化生活。

三. 會籍

- 正規會員：所有被委派到或附屬於逸夫書院之全職或兼職教職員均可申請成為正規會員。
- 附屬會員：所有合乎正規會員資格以外的本校同寅均可經聯誼會幹事會批核申請成為附屬會員。
- 臨時會員：本院之訪客可自動於訪問本院期間成為臨時會員。
- 榮譽會員：已退休之正規會員或對書院或聯誼會有貢獻之同寅可由幹事會議決成為榮譽會員。

四. 權責

- 所有會員均有權享用聯誼會提供之設施及參與由聯誼會舉辦的活動。
- 正規會員有權於幹事會選舉中投票、上訴、選任、參選、罷免當選委員及提出並確認對會章的增刪。
- 會員必須遵守聯誼會之規章，奉行會員大會通過之議案並繳交會費。
- 當正規會員離職時，會籍將於其與大學終止合約當日起失效。離職會員可申請榮譽會籍。
- 欲辦理退會手續者，隨時以書面通知聯誼會。退會生效日期為聯誼會接獲書面通知當日起計。

五. 費用

- 聯誼會將定期於會員大會對會費作出審議。
- 正規會員會費如下：
 - 甲類服務條款者每年二百元
 - 乙類服務條款者每年一百元
 - 丙類服務條款者每年五十元附屬會員會費一律每年二百元
- 正規會員和附屬會員將以下列形式於每年度內分三期(七月、十一月、三月)繳付會費：

正規會員會費

時期	會費過賬安排		
	甲類	乙類	丙類
七月至十月	HK\$66.6	HK\$33.3	HK\$16.6
十一月至二月	HK\$66.7	HK\$33.3	HK\$16.7

三月至六月	HK\$66.7	HK\$33.4	HK\$16.7
每年合共:	HK\$200	HK\$100	HK\$50

附屬會員會費

時期	會費過賬安排
	甲類、乙類及丙類
七月至十月	HK\$66.6
十一月至二月	HK\$66.7
三月至六月	HK\$66.7
每年合共:	HK\$200

- 聯誼會幹事會有權釐定及徵收特定之附加費及相關款項。
- 會費恕不予退還。

六. 會員大會

- 法定人數：最少人數為聯誼會已付會費之正規會員人數之十分之一。
- 會期：最少每年一次。
- 事項：
 - 制定、更改或修改會章；
 - 接納幹事會報告；
 - 接納財務報告；
 - 選任新幹事會委員。
- 幹事會或合乎法定人數之正規會員聯署要求下可召開特別會員大會。

七. 幹事會

- 幹事會應由最少十位正規會員組成。
- 幹事會應包含會長、副會長、秘書及司庫四職，由幹事會成員互選產生，任期為兩年。
- 幹事會應根據聯誼會的宗旨履行職務。

八. 財務

- 繳款：凡透過大學財務處發薪的會員，須繳交之款項將自薪金中扣除。

修訂於 2020 年 9 月 23 日